



Distr.: Limited  
2 December 2017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三届会议

2017年12月4日至6日，内罗毕

## 关于防止和减少空气污染以改善全球空气质量的决议草案

联合国环境大会，

回顾联合国环境大会第1/7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支持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改善空气质量方面的作用并敦促会员国采取行动解决空气污染问题，

肯定围绕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巴统清洁空气行动”倡议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越境烟霾污染协议》等倡议所开展的工作，这些工作能够激励各国采取行动改善空气质量和保护人类健康，

重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持发大会）成果文件，各国在该文件中承诺推进各项有助于在可持续城市和人类住区背景下实现健康空气质量的可持续发展政策，还重申《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纲领性地提出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环境保护和繁荣共享的路线图，并承认减少空气污染是实现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点，

认识到空气污染是威胁健康的最大环境风险，也是全球范围内可避免的主要死因和病因之一，全世界估计约有650万过早死亡<sup>1</sup>可归咎于室内外空气污染，并且认识到尤其在发展中国家，空气污染严重影响着妇女、儿童和老人，特别是低收入人口中的这些群体，他们往往因使用木质燃料和煤油做饭和取暖而暴露于高度的环境空气污染和室内空气污染之中，

感到关切的是，空气污染由于能够长距离迁移，因而成为了一个影响深远的全球问题，如果不采取积极的干预措施，到2050年，因环境空气污染过早死亡的

<sup>1</sup> 见《环境空气污染：暴露和疾病负担问题全球评估》，世界卫生组织（2016年）（<http://apps.who.int/iris/bitstream/10665/250141/1/9789241511353-eng.pdf>）。

人数估计将会增加50%以上，<sup>2</sup>

还感到关切的是，空气污染对经济、劳动生产率、医疗费用和旅游业等产生的负面影响会导致高额的社会成本，同时注意到投资于空气污染控制可以产生经济效益，并因此明白采取行动也符合经济考量而且存在具有成本效益的空气污染解决方案，

意识到空气质量差是可持续发展背景下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城市和地区面临的一项挑战，这些地方的空气污染水平高于世界卫生组织的“空气质量指南”，

认识到炭黑、甲烷和地面臭氧等一些空气污染物也是短期气候污染物，是导致空气污染相关死亡的主要因素，还会对作物以及粮食安全造成影响，而减少这些污染物将在气候方面产生协同效益，

注意到一些会员国为减少炭黑排放而自愿作出了减排承诺并开展了合作努力，例如北极理事会2017年《费尔班克斯宣言》制定的共同理想目标，

承认空气污染影响着社会的若干方面，解决空气污染问题将带来多重效益，包括改善人类健康、经济、生态系统和气候，有必要开展跨部门工作以改善空气质量，

1. 重申联合国环境大会第1/7号决议的呼吁，呼吁会员国采取跨部门行动以减少一切形式的空气污染，并敦促会员国：

(a) 建立空气污染监测相关制度，以充分了解受影响地区的空气质量状况和污染来源，并支持改善空气质量管理；

(b) 结合世界卫生组织的指南，制定积极进取的周围空气质量标准；

(c) 酌情将同时也是短期气候污染物的空气污染物纳入国家行动方案，以防止和减少空气污染；

(d) 制定政策和措施，以防止和减少重要来源的空气污染；

(e) 将空气污染管理方面纳入国家发展议程并予以强化，以及内化污染成本；

(f) 在国家、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以及私营部门内树立对污染造成的不利于环境、健康和社会经济的影响以及对采取行动的经济效益的意识；

(g) 增强制定国家和地方排放清单的能力，以便对各部门和活动进行优先排序，从而进一步促进减排措施；

2. 鼓励会员国在开展上文第1段所述活动时：

(a) 考虑利用各种既有的工具，包括“巴统清洁空气行动”倡议，以酌情激励采取国家行动，改善空气质量，保护公共健康和生态系统；

(b) 考虑酌情加入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以及全球甲烷行动等相关全球倡议，或与之开展合作；

<sup>2</sup> 见《柳叶刀》，污染与健康委员会，英格兰，伦敦，2017年10月19日 ([http://dx.doi.org/10.1016/S0140-6736\(17\)32345-0](http://dx.doi.org/10.1016/S0140-6736(17)32345-0))。

(c) 通过鼓励各城市和地方政府考虑酌情参与“生命呼吸”运动等方式，促进采取行动减少城市和农村地区的空气污染；

3. 又鼓励会员国在开展上文第1(c)段所列活动时：

(a) 酌情制定和执行针对甲烷排放重点部门的国家甲烷减少战略；

(b) 优先采取既减少颗粒物又减少炭黑排放的措施；

4. 还鼓励各国政府在国家清洁空气政策与运输（包括车辆废气排放和燃料标准）、城市化、气候变化、能源获取和农业等关键领域的政策之间寻求协同增效和共同效益，并利用高效的氮管理在减少空气、海洋和水污染方面产生的协同增效作用；

5. 强调指出需要通过以下措施进一步分享现有知识：

(a) 参与有关涉及解决空气污染问题的科学、技术、政策、措施和最佳做法的区域合作；

(b) 通过酌情参加相关论坛的专家讲习班和其他会议等方式，推动现有的和未来可能设立的区域合作论坛（例如欧洲经委会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亚太清洁空气伙伴关系和非洲可持续交通论坛）彼此分享知识，以便从它们在上文(a)分段所述专题方面的经验和专门知识中获益；

6. 呼吁会员国为解决空气污染问题寻求共同应对并确定解决办法，包括采取以下行动：

(a) 加强政府间合作，以应对和减少空气污染造成的不利影响；

(b) 促进环境署和相关国际组织彼此加强合作，以便强化这些组织开展的有关空气质量的行动；

(c) 最大限度地提高合作伙伴和国际金融机构以及其他供资组织捐助的效率及其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以便采取行动（包括区域和国家举措），从而解决空气污染问题；

(d) 邀请有能力的会员国、金融机构和私营部门为区域和国家举措提供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解决空气污染问题；

(e) 参加专家讲习班，交流有关办法、措施和能力建设的信息和最佳做法；

7. 请执行主任以可用资源为限：

(a) 向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的信息，并酌情协助执行《引进低硫燃料和更清洁柴油车辆的全球战略》<sup>3</sup>；

(b) 协助执行《南部和西部非洲清洁燃料和车辆标准路线图》以及《非洲可持续交通论坛行动计划》；

<sup>3</sup> 《清理全球道路柴油车队：引进低硫燃料和更清洁柴油车辆的全球战略》。环境署（2016年）。

(c) 支持与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和亚太清洁空气伙伴关系等相关倡议开展密切合作，面向有关会员国加强科学、技术、政策、措施和最佳做法方面的区域合作，以应对空气污染、包括越境空气污染，并通过环境署区域办事处围绕空气质量管理问题组织区域同业交流群；

(d) 为有关会员国与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等致力于减少空气污染的有关组织和其他组织之间开展合作和信息共享提供一个平台，并提供能力建设资源和在线工具，使各会员国能够利用现有的空气质量数据来支持政策和决策；

(e) 继续支持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建立负担得起的空气质量网络，提高公民对于污染水平及其给人类健康和环境造成的影响的认识，并根据同业交流群提供的资料编制区域能力需求评估；

(f) 酌情加强全球和区域网络提供的技术支助，并与世界卫生组织合作，加强机构能力、特别是环境和卫生部门中的机构能力，以便针对具体问题、特别是室内空气污染问题制定空气污染行动计划；

(g) 支持会员国查明、优先处理和应对空气污染的主要来源；

(h) 通过伙伴合作促进可持续筹资、投资机制、创新和技术解决办法以及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支持发展中国家更多地使用更清洁的燃料做饭，以防止和减少室内空气污染；

(i) 评估减缓和合作方面的缺口和机遇，从而推动共同应对以解决全球空气污染问题；

(j) 在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及其后各届会议举行前，对会员国取得的进展作出评估，以便采取和实施可大幅改善空气质量的重要行动，该评估的周期应与《全球环境展望》的周期保持一致。

8. 请执行主任向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报告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